

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
议
资
料

二零一九年五月

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依法行使股东职权，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制定本须知，请参会人员认真阅读。

一、会议期间全体出席会议人员应以维护股东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进行，提高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依法出席会议的公司股东（或其授权代表）、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聘请的律师和董事会邀请参会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对于干扰股东大会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采取必要措施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三、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本次大会的会务事宜。

四、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必须在会议召开前十分钟到达会场，办理签到登记，应出示以下证件和文件：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法定代表人身份的有效证明，持股凭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

五、股东（或其授权代表）参加本次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和表决权等各项权益。

六、股东要求在股东会议上发言，须在会前向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登记，填写“股东发言登记表”，股东应在与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有直接关系的范围内展开发言，按持股数从多到少依次排序，发言应言简意赅。股东发言时间不超过5分钟，除涉及公司商业秘密不能在股东大会上公开外，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

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提问。

七、本次大会对议案采用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

八、本次大会表决票清点工作由四人参加，出席股东推选两名股东代表、监事会推选一名监事及一名出席律师参加表决票清点工作。

九、表决票清点后，由清点人代表当场宣布表决结果，主持人如果对表决结果有异议，可以对所投票数进行点票。

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5月13日下午14时30分

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莫干山路1418-35号

会议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周良璋先生

一、宣布会议开始

1、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宣读参加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人数、持有和代表的股份数；

2、董事会秘书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二、宣读会议议案

1、关于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5、关于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7、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8、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9、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关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三、审议与表决

1、推选现场会议的监票人；

2、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并表决；

3、计票、监票（清点、统计现场表决票数并上传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暂时休会；从该公司信息服务平台下载现场与网络投票合并结果后复会。）

四、宣布全部表决结果

五、通过大会决议

- 1、主持人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 2、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 3、与会董事签署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

六、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之一

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董事会编写了《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附：《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附件：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现将 2018 年度公司董事会的基本情况和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请审议。

一、董事会基本情况

2015 年 8 月 7 日，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 2016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第二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设董事长 1 名、副董事长 1 名，董事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成员为：董事长周良璋、副董事长张勇、董事李小青、董事张仕权、董事张向程、董事周君鹤、独立董事周昭茂、独立董事俞春萍、独立董事滕召胜。

2017 年 6 月，公司副董事长张勇先生申请辞去所担任的副董事长职务，辞职后，张勇先生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公司于 2017 年 06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第十六次董事会推选李小青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公司董事会成员变更为董事长周良璋、副董事长李小青、董事张勇、董事张仕权、董事张向程、董事周君鹤、独立董事周昭茂、独立董事俞春萍、独立董事滕召胜

2018 年 11 月 16 日，第二届董事会已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召开 201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出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公司第三届董事成员为董事长周良璋、副董事长李小青、董事张仕权、董事周君鹤、董事程锐、董事丁春明、独立董事魏江、独立董事滕召胜、独立董事魏美钟。

二、2018 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

2018 年度，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共召开了 9 次董事会、参加 2 次股东大会，并确保各项决策顺利实施。

履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编号	召开时间	出席人数情况
1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18 年 01 月 03 日	应到 9 名董事,实到 9 名董事
2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18 年 03 月 29 日	应到 9 名董事,实到 9 名董事
3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18 年 04 月 26 日	应到 9 名董事,实到 9 名董事
4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18 年 05 月 21 日	应到 9 名董事,实到 9 名董事
5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18 年 06 月 12 日	应到 9 名董事,实到 9 名董事
6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18 年 08 月 21 日	应到 9 名董事,实到 9 名董事
7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18 年 10 月 26 日	应到 9 名董事,实到 9 名董事
8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8 年 12 月 01 日	应到 9 名董事,实到 9 名董事
9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8 年 12 月 28 日	应到 9 名董事,实到 9 名董事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公司已召开 2 次董事会会议。

(二)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18 年公司共召开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三) 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依据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并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四)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的三名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尽责,按时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以及公司其它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三、2018 年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报告期内,受海外市场汇率波动、原材料价格上涨、国网招标下降以及公司厂房搬迁等因素影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55,290.13 万元,同比下降-15.62%,

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32,991.98 万元,同比下降-41.38%。公司总资产 640,896.63 万元,同比下降-0.6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 489,142.21 万元,同比增长 4.62%。

（一）主要市场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海外主营业务收入 173,175.87 万元,同比下降 13.48%。报告期内,受国网、南网以及地方省网招标下降影响,公司国内市场主营业务收入 80,241.65 元,同比下降 20.91%。

报告期内,公司搭建的以海外十二个地区部、国内八个地区部为核心的全球化营销平台初见成效,为公司智能配用电产品、系统产品、智能微网产品以及智慧能源产品的全球化销售奠定了坚实基础。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手订单保持稳定增长。

（二）主要产品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智能用电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190,243.74 万元,同比下降 26.0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国网招标下降、海外部分国家招标下降以及公司生产厂房搬迁所致。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生产厂房已搬迁完毕,生产能力已恢复正常水平,同时公司不断加强智能制造能力,持续提升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智能配电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9,006.83 万元,同比增长 57.45%;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要配网产品陆续通过了国家电网的检测,在各省网招标中均有中标,A+B 销售模式已初现成效。

报告期内,公司系统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39,250.82 万元,同比增长 15.76%,主要原因是公司继续保持在智能配用电解决方案领域的研发投入,产品竞争力大幅提升。此外,公司继续加大基于物联网架构的智能配用电整体解决方案和智能微网领域的研发投入,2019 年将陆续推出相应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运维与服务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2,574.98 万元,同比增长 277.00%,主要原因是公司持续提升巴西 SPIN 公司运维能力,订单获取稳步提高。

报告期内,公司其它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341.16 万元,同比增长 62.73%,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大新产品开发力度,并启动布局水表、气表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智能化配用电解决方案、智能化配用电

产品不断丰富，竞争能力持续提升。公司通过为客户提供智能配用电解决方案，大幅提升海外市场核心竞争力并构筑竞争壁垒。同时，公司通过配用电解决方案的销售，能够获取总金额更大、周期更长、毛利率相对更高的项目订单。

（三）经营管理分析

1、完成事业部制、平台化管理架构搭建

报告期内，公司打破原有以部门为基础的管理模式，以表计、配网、系统软件、智能微网、智慧能源、工程与运维为核心业务板块，以营销、供应链中心为核心平台实行分事业部制全球化管理模式，并全力打造 MTL、IPD、LTC、ITR 四大核心业务流程。

2、以信息化建设为核心，全面提升全球化运营管理能效

在业务全球化的背景下，经过充分调研，公司持续加大信息化投入。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上线及正在立项推进的信息化系统有：ERP-SAP、CRM-SalesForce、SCM、PLM-DS、IMS-SMT、HRM-SF、ESS、EIP 等国际、国内先进信息化系统。公司通过信息技术的采集、分析和管理功能，持续提升公司管理效率，增强全球化管理能力和竞争优势。

3、持续引进精英人才，建设人才梯队

公司十分重视人才引进、储备和培养。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引入华为等世界 500 强、国内优秀公司的中高端人才，提升公司整体管理水平和海外业务开拓、管理能力。同时，公司持续开展优秀人才储备工作，加强对内部后备人才选拔、培养和管理人员持续培训等工作，人才引进成果已初见成效。

4、加强资金管理，降低汇兑影响

报告期内，一方面，公司要求海外子公司加强现金管理，在第一时间进行结汇，降低外币汇率的时间风险；另一方面，公司通过海外子公司所在国家进行本国货币贷款，对冲汇率波动风险。同时，公司根据不同订单特点，使用远期结售汇等金融工具切实降低汇率波动风险。

5、完善内控制度，防范管理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年度内控审计计划及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从治理结构、财务管控、人员管理、市场管控等层面补充完善“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手册”。公司坚持以风险防范为导向，内部控制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风险水平相适

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公司鼓励所有员工对公司进行中的任何经营活动提出风险质疑，公司将在第一时间对质疑事项进行跟踪检查，对发现的问题由点及面追根溯源，直至风险得到控制或问题得到解决。

（四）2018 年度公司主要财务状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2,552,901,256.19	3,025,410,050.26	-15.62%	2,164,152,301.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9,919,823.05	562,851,964.67	-41.38%	508,149,911.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8,221,024.78	527,419,744.38	-51.04%	484,379,634.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98,951.12	376,894,159.40	-102.12%	490,077,134.84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	2016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891,422,058.24	4,675,233,503.89	4.62%	4,184,653,249.73
总资产	6,408,966,314.01	6,453,658,450.06	-0.69%	5,297,019,395.64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16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68	1.16	-41.38%	1.77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68	1.16	-41.38%	1.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53	1.41	-62.41%	1.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90%	12.64%	-5.74%	25.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5.41%	11.84%	-6.43%	24.30%

四、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1、全球市场

根据美国 Northeast Group 发布一项新研究，世界上第一次智能计量推出已有 15 年，已接近其使用寿命的终点，新安装的第二代高级计量基础设施（AMI 智能电表）正广泛使用，智能电表处于新增和周期轮换并存阶段。Northeast Group 同样预测，全球电力计量市场目前的年投资额为 158 亿美元，分为传统计量，单向通信 AMR 仪表，双向通信 AMI 仪表以及商用和工业仪表。在 AMI 细分市场的增长推动下，到 2027 年，电力计量年度投资将增长到 194 亿美元。其中针对新兴市场，Northeast Group 认为未来五年，新兴市场的 50 个国家将投资 600 亿美元用于智能电网建设。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Northeast Group

全球智能电网建设分为三个典型建设阶段：一为美国、中国、欧盟国家及部分发达国家处于建设成熟期，在智能电网投资处于领先阶段；二为东欧、亚洲及拉美部分国家处于智能电网改造大规模投资建设期；三为拉美及非洲处于智能电网建设初期。多个国家均发布以智能计量为核心的智能电网建设规划，如：《美国电网 2030 规划》、《墨西哥 2015-2025 规划》，《秘鲁 2019-2025 规划》、《智利 2019-2025 规划》、《土耳其 2023 智能电网计划》、《马来西亚 2016-2023 规划》等。

东欧、拉美、东南亚、中亚和西非等地区经过多年的经济增长，社会用电需求持续增长，各国对电力基础设施建设的需求旺盛。这些地区的智能电网建设落后于国内约 5-10 时间。在可以预计的 3-5 年内，其智能配用电解决方案和产品采购量将显著增加。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由于获得了技术、资金援助，基于电能应用的发、输、变等基础设施正在大规模建设，由此带来的后续配电、用电解决方案和产品的需求，也将呈现持续稳定增长趋势。

此外，物联网与智能电网建设融合持续加强，物联网、边缘计算、传感、通讯、计量、大数据、云计算等相应技术将在智能电网中得到大量应用。同时，创新商业模式也层出不穷，部分国家推出计量即服务、SaaS 云端托管服务（AMI 运营外包）等新型商业模式，给予配用电解决方案提供者更多市场空间。

2、国内市场

2019 年国网在“两会”报告中提出，建设成为世界一流能源互联网企业的战略部署，以泛在电力物联网和坚强智能电网为代表的“三型两网”战略成为国家电网的最新发展方向。国家电网召开“泛在电力物联网”专项部署工作会议，提出两个阶段战略建设安排，至 2021 年初步建成网路，基本实现业务协同和数据贯通，初步实现统一物联管理等目标；至 2024 年建成该网路，全面实现业务协同、数据贯通和统一物联管理等要求。距离用户更近的配用电侧、相关信息化设备及面向下游的相关应用的研发将成为电网投资的重点。

据统计，国网基本上建成世界上最大的用电信息采集系统，实现全域约 4.5 亿户的智能电表全覆盖。南方电网在智能电表更换、用电信息采集方面正全力推进，目前也完成了 90%左右的覆盖率。国内智能电网建设大规模铺开已经有 8-10 年，第一批智能电表服役周期轮换即将开始，预计未来几年来，结合泛在电力物联网的技术要求，智能电表轮换需求将逐年增长。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致力于成为基于物联网架构的智能配用电解决方案和智能微网解决方案的提供者。基于公司战略方向，一方面，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推动基于物联网架构的解决方案、智能化产品快速落地；另一方面，公司继续加强全球化营销平台建设，确保公司新产品、新业务的全球化市场销售推广，将公司打造成技术领先并具有全球竞争优势的平台型企业。

（三）经营计划

2019 年，公司将充分利用提早布局物联网解决方案、物联网智能产品的领先优势，把握全球电力市场不同阶段的需求特点，围绕“一带一路”国家战略和国家电网推出的“泛在电力物联网”的发展机遇，确保公司经营业绩持续增长。

2019 年，公司主要工作部署如下：

1、夯实主营业务，推动新技术落地

公司继续推动基于物联网架构的智能配用电整体解决方案和 AMI3.0 产品的落地。同时，公司通过继续完善研发平台的持续集成、加强 IoT 软件平台的开发建设，提高新产品研发能力和缩短产品二次开发周期，切实提高公司产品核心竞争力。

2、推动管理升级，加快信息化系统部署

公司继续加大信息化投入，推动 SAP、CRM、SCM、PLM、SF 等信息化系统的升级和落地。公司通过信息技术的升级，持续提升管理效率，加强客户管理水平，降低采购成本，提高产品研发和交付能力，继续巩固全球领先优势。

3、加强商机管理，建立组织间客户关系

公司继续完善全球市场洞察工作，一方面，进行重点市场商机识别和梳理，制定营销策略；另一方面，推动全球二十个地区部加强建立组织间客户关系，降低代理依赖，强化直接销售能力。

4、创新商业模式，注入发展新动力

一方面，公司继续加快智能微网产品海外样板点项目落地，并持续关注拉美、非洲等区域电力行业相关运维服务领域的商机和新业务开拓；另一方面，公司围绕“泛在电力物联网”在智慧城市中的园区、学校、商业、公寓等应用场景，布局海兴泛在电力物联网架构和基于物联网架构的智慧能源产品。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市场风险

公司海外业务受各国政治、经济、文化、法律、汇率、贸易保护及政府投资计划等因素的影响，若公司主要海外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可能对公司的海外业务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国内业务受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各省市电网的统一招标数量、金额变化等因素影响较大。

对策：公司深耕海外市场 20 余年，产品覆盖 90 余个国家和地区，通过在部分国家设立分、子公司，雇佣当地员工，深度融入当地社会，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市场风险相对分散。公司持续关注国内市场需求变化，一方面持续提升在市场招标份额，另一方面积极开发智能配用电新产品和智慧能源产品，确保国内市场份额稳步增长。

2、汇率风险

公司作为全球化企业，汇率波动始终是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风险之一。公司出口业务已遍布 90 多个国家和地区，结算币种涉及美元、欧元、巴西雷亚尔、印尼卢比等多国货币，汇率波动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对策：一方面，公司要求海外子公司加强现金管理，在第一时间进行结汇，降低外币汇率时间波动风险；另一方面，公司通过海外子公司所在国家进行本国

货币贷款对冲汇率波动风险。同时，公司根据不同订单特点，使用远期结售汇等金融工具切实降低汇率波动风险。

3、海外子公司管理风险

公司在巴西、印尼、南非、巴基斯坦、秘鲁、孟加拉国等 10 多个国家与地区设立了子公司或参股公司。随着海外业务的进一步扩张，未来公司仍将以控股、参股等多种方式增加对外投资。海外公司所在国的政策环境、文化环境、法律环境等因素，会增加公司的海外子公司管理风险。

对策：公司积极推动分事业部制、平台化组织架构调整，通过事业部和平台部门提升公司全球化的体系管理能力。同时，公司大力推动信息化建设，提升公司信息化管理能力，通过管理流、人员流、业务流、信息流、数据流多维度分析管控，降低海外子公司管理风险。

4、新领域、新技术开发风险

公司聚焦于电力行业，运用物联网、边缘计算、传感、通讯、计量、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为电力行业用户提供基于物联网架构的智能配用电整体解决方案、智能微网产品，技术的不断发展引领相关产品不断升级换代，因此，要求企业具备较强的技术路线选择、技术开发和产品集成能力。公司产品研发周期长、涉及的技术范围广存在技术路线偏差和无法及时完成技术升级的风险。

对策：公司借助国际化前瞻视野，不断洞察行业前沿技术，确保公司技术路线不偏移。公司通过 IPD- CMMI 模式（集成产品开发）和 PLM（产品生命周期管理）组织研发资源，建立统一的产品开发平台，搭建了从需求管理、研发实现、测试验证到产品交付的平台化的产品开发体系，降低技术创新风险。

特此报告。

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之二

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监事会编写了《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本议案已经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附：《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附件：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8 年，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监督职责,保证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监事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方面进行全面监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列席了公司两次股东大会和九次董事会，并召开了八次监事会会议，具体内容如下：

1、2018 年 01 月 03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权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2018 年 03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于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2018 年 04 月 26 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2018 年 05 月 21 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权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5、2018 年 08 月 21 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6、2018 年 10 月 26 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额议案》、《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权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7、2018 年 12 月 01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推选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8、2018 年 12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18 年度有关事项的发表意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运作,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内控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有力地保证了公司正常的经营管理工作的开展。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公司监事列席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认为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决策程序合法,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所规定。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团队切实有效地履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各位董事及公司管理层忠于职守,开拓进取,严格管理并规范运作,未发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本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定期报告、财务报表、财务状况及财务管理情况进行了认真的审查和监督,认为公司的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行状况及经营成果良好,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制度和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财务规定的要求执行,使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管理有效结合,保障了股东利益。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和经营情况审计后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 2018 年度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检查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 2018 年关联交易按相关协议执行，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4、检查公司对外担保及资产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对外担保及资产置换情况进行了核查，报告期内公司无违规对外担保、资产置换，没有发生损害股东利益及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5、对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能够认真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关于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及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鉴证报告与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相符。公司的募集资金使用和监管情况良好，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情形，且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特此报告。

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议案之三

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具体详情见公司2019年4月23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告编号：2019-025）。

议案之四

关于 201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附：《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附件：

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18 年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要求，在 2018 年度工作中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较好地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现将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魏江，男，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主要经历如下：曾任浙江大学人力资源与战略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浙江大学创新管理与持续竞争力国家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基地联合主任；2006 年起任浙江大学管理学院院长助理兼企业管理系主任；2013 年起任浙江大学战略发展研究院副院长；2017 年起任浙江大学管理学院院长；2017 年 12 月起任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滕召胜，男，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大学教授。主要经历如下：1984 年参加公司，至 1992 年先后在湖南仪器仪表总厂天平仪器厂技术科、国营 861 厂民品研究所做新产品研发，从 1992 年 9 月至今，在湖南大学任职，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魏美钟，男，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主要工作经历：曾任欧格登亚太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杭州网新超图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浙江大学快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4 年起至今历任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裁；2016 年 5 月起任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2 月起杭州热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周昭茂，男，193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位，教

授级高工。主要经历如下：1962 年至今在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任职，历任教授级高级工程师、通讯所所长、高级顾问。2018 年 11 月，周昭茂先生任期届满，不再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俞春萍，女，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位，高级会计师。主要经历如下：1986 年至今在浙江财经大学审计处工作，现任荣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11 月，俞春萍女士任期届满，不再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中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及公司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妨碍我们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一）参加董事会情况

2018 年度，公司共召开 9 次董事会，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姓名	本年度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魏江	2	2	0	0
滕召胜	9	9	0	0
魏美钟	2	2	0	0
周昭茂	7	7	0	0
俞春萍	7	7	0	0

报告期内，我们充分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在会前认真审阅了议案资料，并对所需的议案背景资料及时向公司了解。在审议议案时，我们充分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依据自己的独立判断发表独立意见，对董事会议案提出了合理化建议和意见，并以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

（二）现场考察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对公司进行了现场考察，密切关注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和财务状况，并通过电话和邮件，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会计师事务所、律师等沟通，及时获取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经营动态；听取和审议了公司管理层关于本年度的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对年报进行了认真审议；监督并核查了董事、高管的履职情况。

（三）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按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地履行职责，并根据相关规定对以下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序号	时间	会议编号	发表意见的事项	意见
1	2018年1月3日	第二届第十九次会议	1、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权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
2	2018年3月29日	第二届第二十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关于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18年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5、关于续聘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
3	2018年5月21日	第二届第二十二次会议	1、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 3、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权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意
4	2018年8月21日	第二届第二十四次会议	1、关于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
5	2018年10月26日	第二届第二十五次会议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 3、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权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意
6	2018年12月1日	第三届第一次会议	1、关于聘请公司经理的议案 2、关于聘请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
7	2018年12月28日	第三届第二次会议	1、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同意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的各项关联交易主要是双方生产、经营过程中正常的经营行为。这些关

联交易对公司的经营和主营业务发展具有积极作用，公司与各关联方交易价格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2018 年度，公司除了对其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情形，并且有关担保已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审议程序，未损害中小股东利益；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占用上市公司非经营性资金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0 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9,334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205,624,2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 2,117,846,740.11 元。2017 年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均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管理制度，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总额为人民币 1,110,956,258.68 元，累计收到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为人民币 106,133,124.53 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35,911,437.10 元，现金理财余额为人民币 550,000,000 元，募集资金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585,911,437.10 元。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1、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10,000 万元的临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循环使用。

2、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5,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

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国债逆回购品种，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实施现金管理的相关法律文件。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循环使用。

（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符合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相关决议内容和相关薪酬管理制度，公司 2018 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实际发放情况相符。

（五）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更换会计师事务所，并拟继续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六）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04 月 26 日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实施 2017 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进行分红派息，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现金分红总额为 114,417,600.00 元（含税）。

（六）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2018 年度，公司及相关股东的各项承诺均得以严格遵守，未出现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违反承诺事项的情况。

（七）关于回购股份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股份回购，回购股份事项的表决、实施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有利于推动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回归，有利于提升公司价值，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八）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公司遵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规范日常信息披露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共发布 81 项信息披露公告，各次信息披露均严格按照有关办法执行，符合信息披露的各项要求。

（九）内部控制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法律法规要求持续完善了内部治理和组织架构，并得到有效实施，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保证公司财务报告及相关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目前暂未发现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

公司对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情况进行了自我评价，在此基础上编制了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符合有关要求和公司实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得到贯彻落实，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全面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健全情况。

（十）专业委员会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以及下设各委员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规范运作，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以认真负责、勤勉诚信的态度履行各自职责。各专门委员会分别就公司关联交易、利润分配、高管薪酬等重大事项进行了审议，并达成意见后向董事会提出了专门委员会的意见和建议。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积极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我们在公司经营、管理、风控、财务等方面的经验和专长，切实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尽到忠实、勤勉义务。

2019 年我们将进一步加强与公司董事、监事及管理层的沟通，继续谨慎、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本着为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宗旨，重点关注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事项，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切实维护好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魏江、滕召胜、魏美钟、周昭茂、俞春萍

议案之五

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编制了《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附：《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附件：

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其对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安永华明(2019)审字第 60975741__K03 号)，现将 2018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财务指标完成情况

公司 2018 年度各项主要经营指标完成情况（以合并报表口径）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2018 年	2017 年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元）	2,552,901,256.19	3,025,410,050.26	-15.62%
营业利润（元）	371,598,247.75	678,071,490.56	-45.20%
利润总额（元）	380,310,424.36	673,698,926.33	-43.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29,919,823.05	562,851,964.67	-41.38%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68	1.16	-41.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53	1.08	-50.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90%	12.64%	-5.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5.41%	11.84%	-6.43%

二、公司 2018 年末资产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6,408,966,314.01 元，其中：流动资产为 5,038,537,622.07 元、非流动资产为 1,370,428,691.94 元；负债总额为 1,510,393,490.71 元；所有者权益总额为 4,898,572,823.30 元。

三、公司 2018 年现金流量情况

2018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998,951.12 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58,073,568.16 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11,439,095.23 元。

四、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552,901,256.19	3,025,410,050.26	-15.62%
营业成本	1,500,755,070.75	1,570,805,438.80	-4.46%
销售费用	296,565,774.73	309,144,413.62	-4.07%
管理费用	141,171,249.57	119,062,652.65	18.57%
研发费用	204,341,168.93	258,313,826.58	-20.89%
财务费用	18,440,720.77	35,025,347.42	-47.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	-7,998,951.12	376,894,159.40	-102.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	-758,073,568.16	-536,197,410.76	41.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	-211,439,095.23	279,592,521.46	-175.62%

五、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 年增减 (%)
智能配用电	2,408,425,451.66	1,482,140,527.75	38.46%	-19.26%	-4.75%	减少 19.61 个百分点
电力工程服务	125,749,796.17	14,792,334.80	88.24%	277.00%	35.39%	增加 31.9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
智能用电产品	1,902,437,411.26	1,188,916,155.57	37.51%	-26.04%	-14.41%	减少 17.84 个百分点
系统产品	392,508,163.34	218,197,056.08	44.41%	15.76%	67.45%	减少 27.98 个百分点
智能配电产品	90,068,277.77	63,431,925.61	29.57%	57.45%	121.85%	减少 37.60 个百分点
运维与服务	125,749,796.17	14,792,334.80	88.24%	277.00%	35.39%	增加 31.95 个百分点
其它	23,411,599.29	11,595,390.49	50.47%	62.73%	44.70%	减少 3.22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

境内地区	811,560,263.36	574,508,760.68	29.21%	-20.01%	-11.83%	减少 6.57 百 分比
境外地区	1,722,614,984.47	926,246,310.07	46.81%	-13.00%	1.19%	减少 7.46 百 分比

以上报告，请予以审议。

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之六

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编制了《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附：《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附件：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如下：

一、预算编制说明

本预算报告是公司本着求实稳健原则，结合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在充分考虑公司现实业务各项基础、经营能力，在市场、国家政策等因素无重大变化的假设前提下，未考虑资产并购等资本运作项目，依据 2019 年预计的合同收入和公司发展计划及公司经营目标编制的。

二、2019 年经营目标

2019 年，公司计划经营目标为：

- 1、实现营业收入在 2018 年的基础上提高 15%以上；
- 2、实现净利润在 2018 年的基础上提高 20%以上。

三、特别提醒

上述财务预算仅为公司 2019 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不代表公司对 2019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状况以及公司管理团队的努力等多种因素，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以上报告，请予以审议。

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之七

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8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329,919,823.05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37,091,350.47 元，加上以前年度剩余未分配利润 1,548,824,481.71 元，2018 年末实际可供分配利润为 1,841,652,954.29 元。在综合考虑公司盈利情况、发展阶段、未来成长需要和对股东的合理回报，经审慎研究，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公司以实施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总股本，扣除截至股权登记日累计已集中竞价回购的库存股为基数，向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4.00 元（含税），本次公司不送红股也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按照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总股本 494,464,100 股，扣除已回购的库存数量 8,476,884 股计算，预计 2018 年度派发现金红利金额为 194,394,886.40 元。在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后至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期间，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最终实际现金分红总金额将根据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总股本确定。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八条的有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 2018 年度实施股份回购累计金额为 32,894,098.55 元。因此，公司 2018 年度拟分配现金红利共计 227,288,984.95 元（含 2018 年度实施股份回购金额），占公司 2018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68.89%。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之八

关于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具体详情见公司2019年4月23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28）。

议案之九

关于续聘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拟继续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负责公司2019年度的审计工作，根据
公司需要为公司进行年报、半年报等审计服务并出具相关报告，聘任期为一年（自
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审计内容包括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2019
年度财务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等，具体服务报酬建议由公司根据市场行情等与安
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之十

关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的薪酬管理制度，并结合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职责、范围、重要性以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2018年的履职情况，经董事会薪酬委员会考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18年度薪酬已发放完毕：

2018年公司支付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为：人民币6,720,556.25元。

上述2018年度薪酬的发放流程和实施程序已严格按照考核结果执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相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7日